

# 平昌县人民医院文件

平医〔2021〕7号

## 平昌县人民医院 关于调整辐射防护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 的通知

各科室：

为全面贯彻国家对于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，加强医院辐射防护及环境保护工作，经医院院办公会议研究决定，将调整辐射防护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调整如下：

### 一、辐射防护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

组 长：刘学荣 平洲医疗集团党委书记、县人民医院  
党委副书记、院长

成 员：张定宝 平洲医疗集团院长  
蔡北平 县人民医院党委副书记



冯黎明 平洲医疗集团副院长

牛春洋 县人民医院副院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蒲正雄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日常事务工作。

主任：蒲正雄 医学装备部主任

成员：贺杰 介入科主任

安全发 后勤保障部主任

王冲 骨科主任

朱华 体检中心主任、

徐聪 泌尿外科主任

丁巧燕 口腔科主任

黄志刚 保卫科科长

## 二、相关工作职责

负责对医院 II、III 类辐射装置设备进行编制许可、辐射监测及环评、验收、办证。

特此通知

平昌县人民医院

2021 年 1 月 6 日

抄报：巴中市平昌生态环境局、县卫健局

平昌县人民医院院务部

2021 年 1 月 6 日印发